

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. 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

根据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先锋新材”）的整体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 Aplu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PTE. LTD.（暂定名，以当地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新加坡子公司”），注册资本为 1000 万美元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子公司的工商注册登记事宜。

2. 审议情况

2024 年 8 月 20 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内，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情况

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Aplus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PTE. LTD.

注册资本：壹仟万美金

注册地址：新加坡

执行董事：叶林玲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股 100%

出资方式：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。

经营范围：投资、货物的进出口贸易。

注：上述公司设立信息以当地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定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. 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目的

本次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，系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需要，旨在布局东南亚市场，打造亚洲生产销售中心，积极应对国际形势变化，防范局部市场贸易风险，有利于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，对公司未来长远稳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。

2. 存在的风险

本次投资设立新加坡子公司尚需在商务局、发改委等相关部门进行备案并获得审批，且需通过新加坡当地主管部门审核并完成注册登记，能否获得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；本次投资为境外投资，新加坡的政策体系、法律体系与社会商业环境等与境内存在差异，子公司可能面临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及政策风险等不确定因素，公司将不断完善新加坡子公司管理体系，密切关注境外商业文化环境和法律体系的动态变化，持续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，确保子公司的顺利运营。

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3. 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金额，由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新加坡子公司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，新加坡子公司设立后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0日